

证券代码：300160

证券简称：秀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2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未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72,946,29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秀强股份	股票代码	3001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迎	高迎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	

传真	0527-84459085	0527-84459085
电话	0527-81081160	0527-81081160
电子信箱	zqb@jsxq.com	zqb@jsx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公司主要从事以印刷、镀膜等技术为基础的玻璃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玻璃深加工是通过利用普通玻璃作为基础原材料，经过切片、磨边、钢化、印刷、镀膜、异形等加工方式，使其成为应用于不同行业和领域的增值玻璃产品，例如家用电器、光伏组件及建筑、汽车、电子产品等领域。公司主要生产的玻璃深加工产品包括家电玻璃产品、厨电玻璃产品、BIPV 玻璃产品，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玻璃产品等，主要应用于冰箱、空调、洗衣机、烤箱、微波炉、建筑物立面墙、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0,705.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8%；营业利润 20,994.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92%；利润总额 20,773.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12.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39%。

（一）玻璃深加工业务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目前公司玻璃深加工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家电玻璃产品、厨电玻璃产品、BIPV 玻璃产品，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玻璃产品等，具体如下：

行业分类	具体产品	目标市场区域	目标客户	业务形式
玻璃深加工行业	层架玻璃	境内、境外	冰箱、冰柜、微波炉、烤箱、洗衣机、酒柜等厂商	按客户订单组织生产
	盖板玻璃	境内、境外		
	彩晶玻璃	境内、境外	冰柜、冰箱、空调、家居、热水器、酒柜等厂商	研发各色各系样件，由客户点单定样，按订单组织生产
	镀膜玻璃	境内、境外	冰箱、微波炉、烤箱等家电厂商	按客户订单组织生产
	BIPV 玻璃	境内、境外	应用于建筑物立面墙	研发颜色、款式、性能不同的样件，由客户点单定样，按订单组织生产
	充电桩玻璃	境内、境外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研发颜色、款式、性能不同的样件，由客户点单定样，按订单组织生产

公司家电玻璃产品主要应用于冰箱、空调、洗衣机等白色家电，主要产品包括彩晶玻璃、镀膜玻璃、层架玻璃、盖板玻璃等。彩晶玻璃主要用于冰柜、冰箱、空调、家居、热水器、酒柜等电器面板，相较于其他材质，彩晶玻璃更为美观、新颖、时尚；镀膜玻璃主要用于有特殊功能需求的冰箱、微波炉、烤箱等电器面板，通过镀膜可以实现防指纹、触控等功能，在智能家居的应用中，具有较好的用户体验；层架玻璃、盖板玻璃主要用于冰箱内用隔板。

公司 BIPV 玻璃产品融合了建筑材料和外观装饰等的创新技术，并设计多彩多功能的搭配方案，满足 BIPV 组件在不同应用场景所应该具备的功能和外观要求，产品主要定位应用于建筑物立面墙，公司 BIPV 玻璃产品通过高温印刷等技术，具备透光、遮盖、抗冲、耐候、耐酸碱、多色彩等性能，可达到客户所要求的各类外观，极大提高定制化服务客户的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773,835,658.39	1,895,155,615.87	46.36%	1,741,337,06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4,005,351.17	1,183,093,922.57	89.67%	1,008,207,166.5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507,057,616.25	1,457,800,111.26	3.38%	1,286,337,54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121,914.48	137,004,252.09	34.39%	121,934,56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243,987.18	113,335,490.18	65.21%	100,853,27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637,866.48	114,893,652.42	126.85%	173,729,385.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3	30.43%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2	36.36%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1%	12.50%	2.21%	12.1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1,208,706.11	362,895,050.35	390,795,160.13	342,158,69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791,591.25	59,292,191.86	39,785,825.27	25,252,30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507,409.06	58,210,245.28	37,997,541.57	34,528,79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5,883.64	104,221,971.78	77,537,511.77	90,604,266.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5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	---	--------------------	---

				数	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2%	154,681,270.00				
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50%	64,920,320.00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7%	51,746,244.00				
卢秀强	境内自然人	1.92%	11,872,000.00	8,904,000.00	质押	10,514,54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9,862,56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0.84%	5,169,132.00				
张永峰	境内自然人	0.43%	2,679,400.00				
戴玉珍	境内自然人	0.28%	1,747,310.00				
张捷	境内自然人	0.28%	1,734,803.00				
刘素艳	境内自然人	0.26%	1,599,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为卢秀强先生、陆秀珍女士共同控制的公司、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卢相杞先生控制的公司，卢秀强先生与陆秀珍女士系夫妻关系，卢相杞先生系卢秀强先生与陆秀珍女士之子。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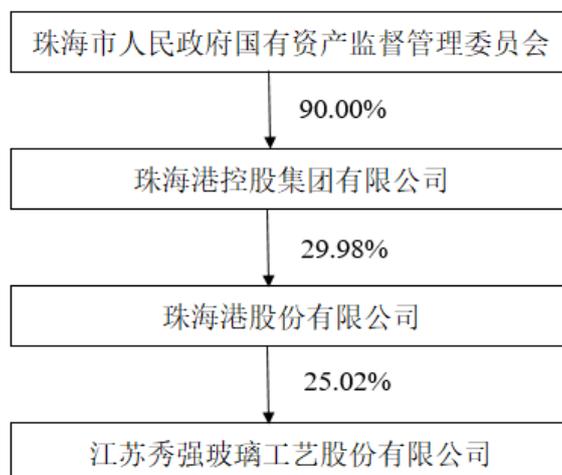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在宏观经济及市场波动等诸多不确定因素下，公司始终聚焦主营业务发展，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减缓人工费用、运输费用等带来的成本压力，保证公司平稳运营。2022 年公司对照制定的战略发展规划，在巩固公司在家电玻璃深加工产品等细分领域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份额的同时，重点布局玻璃深加工产品在智能家电、消费电子、新能源等领域的应用，延伸产品多元化布局，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为公司增加新的业务收入，贡献新的利润增长点。

2022 年公司以“文化引领、人才先行、技术创新、合作共赢”为举措，创新业务模式、优化产能布局，凭借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实现双增长，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0,705.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12.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39%。

报告期内，公司具体开展工作重点如下：

（1）聚焦客户需求，巩固市场优势

公司秉承创新产品与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新”，以先找准市场、再依托技术创新占领市场、最终以技术进步引导市场为发展思路，不断推动公司玻璃深加工产品深化升级。

报告期，面对原材料价格上涨等诸多困难，公司始终围绕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创新，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注重产品功能性方面的开发，夯实公司在行业内长期、持续的技术竞争优势；同时以市场为导向，积极对接市场需求，深化与主要客户的合作，通过优质的产品和质量的保证增强与客户粘性。2022 年公司获得松下、海尔、东芝、华帝等客户的年度优秀供应商荣誉称号。

（2）实施自动化升级改造，提升产品良率

近几年公司以提升制程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为目标，对部分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后，产线用工人员减少、生产效率及良率提高。生产线自动化能够有效地减少人员用工、提升生产线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相应的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的成本优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生产线自动化共达成累计节约人工 400 余人。

（3）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业务领域

报告期，公司申请玻璃深加工领域的发明、实用新型专利受理、授权 15 个，完成 4 个省级新产品鉴定、1 个市级重大成果转换项目，在超薄玻璃曲面成型技术、曲面玻璃真空贴合技术、岩板彩晶技术、UMI 技术、MI 系列制版技术、防霉变技术、抗菌技术等取得突破进展，部分技术已经实现成果转化。

基于公司在玻璃深加工领域的技术储备，为拓宽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报告期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了冷链设备玻璃生产线、3D 车载玻璃盖板生产线、BIPV 光伏组件玻璃生产线及微晶岩板玻璃生产线。新产线布局主要是在智能家电、消费电子、新能源等领域的应用，可延伸产品多元化布局，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4) 西部地区生产线投产，优化产能布局

为实施公司在西部地区的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四川泳泉进行投资用于建设“智能玻璃深加工项目”。报告期，四川泳泉已完成生产线建设并于 10 月投产运营。本次投资是公司在西部地区战略布局生产线之需要，可促进公司扩大在西北地区的市场开发和业务拓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有利于优化公司产能布局。

(5) 加强人才引进和团队建设，增强激励引导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拟定的人力资源规划继续推进公司人才和团队建设工作。在人才培养方面，注重优秀人才的引进、培养和研发团队建设，在外通过与知名高校合作建立合作培养机制，定制化培养符合公司研发方向的高端人才，在内通过完整的晋升体系、考评体系等鼓励员工发挥积极性与创造性，不断提高自身为公司、为客户创造价值的能力；在人才激励方面，为有效激励技术人员创新，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综合运用薪酬福利、绩效与任职资格评定、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引导等方法，努力创造条件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在员工、中高管的绩效管理机制上再进行革新，保证上下对齐业务目标，不断夯实组织人才梯队，进一步扩充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储备管理人才，力争培养一批有经营能力的人才。

(6) 提升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管控

为满足上市公司外部监管要求与公司内部管理需求，报告期公司聘请专业机构开展内部控制咨询工作，优化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本次内控体系优化通过制度流程梳理、人员访谈等方式，共计对 21 个部门、28 项主要业务事项、463 个具体业务流程进行了全面风险评估，形成风险控制矩阵表；通过流程梳理，形成 18 个业务流程图；通过调查问卷，对各业务系统固有风险发生可能性与影响程度进行问卷调查，形成全面风险汇总表，根据风险矩阵对各部门业务进行抽样，涉及 20 个部门、987 个样本量，形成内控评价底稿和内部控制缺陷汇总表；通过对公司重点业务事项进一步分析，对财务部、市场部、法务部等 11 个部门的重点业务进行穿行测试，识别出潜在风险。审计部根据识别的风险督促各责任部门制定整改措施并跟踪整改进度，计划 2023 年内全部完成整改。

(7) 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报告期完成了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项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智能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2022 年 12 月 20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本次募集资金符合公司进一步提升核心技术、深化业务布局的战略规划，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布局，为现有业务带来协同提升效应，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保证市场和技术的竞争优势，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石。